

附件 3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支总表
- 2.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入总表
- 3.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支出总表
- 4.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定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县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全县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县域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本级政府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承担落实市和县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办法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全县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级环境保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工

作：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承担开发建设区域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有关审查审批工作。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工作。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

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县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县内外合作交流。组织协调有关环境保护国际条约县内履约活动。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要继续秉承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和中央、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重点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抓好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加强环境监测工作，不断加大污染控制，确保县域环境质量不断改善，为我县环境保护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环境支撑。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1.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501.1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501.15	支 出 总 计	501.15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501.15	501.15	501.15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1.15	501.1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01.15	501.15				
2110101	行政运行	501.15	501.15				
	合 计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1.15	一、本年支出	501.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501.1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01.15	支 出 总 计	501.15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44	422.44	
30101	基本工资	120.63	120.63	
30102	津贴补贴	33.80	33.80	
30103	奖金	1.44	1.44	
30107	绩效工资	70.09	7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19	42.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10	21.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93	23.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	1.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3	42.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00	6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1		74.41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2.05		2.05
30216	培训费	6.81		6.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41		2.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0		12.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4		11.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		13.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	4.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	4.30	
	合 计	501.15	426.74	74.41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说明：“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说明：“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说明“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11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说明“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501.1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501.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1.1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501.15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1.15 万元，占 100%，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1.1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501.1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1.1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其中，基本支出 501.15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人员正常

工资福利等。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01.1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15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01.1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全部为节能环保支出 501.15 万元，占 100%；。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1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1.15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节能环保支出 501.15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501.1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1.1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1.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6.74 万元,公用经费 74.41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426.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 74.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01.1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01.15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垂改，预算公开只有人员基本支出，无 2022 年数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9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6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

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县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节能环保支出：主要是指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环境监测与监察、污染防治、退耕还林、可

再生能源、自然生态保护、能源管理事务、资源综合利用、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等支出。